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鄭又珣

電話：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es03020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007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10000736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市學校參加2021+桃園地景藝術節戶外教育實施計畫一案，請貴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0年6月8日桃教小字第110004852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「2021桃園地景藝術節」原訂活動日期於110年度辦理，

惟因疫情延至111年3月11日至27日；名稱更改為

「2021+桃園地景藝術節」，以加號「+」延續時間，表達疫情蔓延之際藉由藝術面對未知挑戰的勇氣。

三、旨揭計畫資訊摘錄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1年3月11日（星期五）至111年3月27日（星期日）。

(二)申辦方式：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11年2月25日下午3時止，承辦學校收到報名表後確認，才完成報名手續。報名方式如下（擇一辦理）：

1、各校承辦人上網預約登記 (<https://forms.gle/B5UeXS3i8afPM8ly6>)，登記完成後將報名表（附件





二) 核章，掃描成PDF檔傳送至（楓樹國小王國鐘主任）電子信箱：kib36036@gmail.com，主旨：000學校報名，依完成上網預約登記之先後順序足額錄取，梯次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
2、將報名表傳真至楓樹國小總務處，傳真電話：03-3490173傳真後確認電話：03-3206166分機512（楓樹國小總務處陳小姐）。

(三)導覽資訊：本市「2021+桃園地景藝術節」網站為（<https://www.taoyuanlandart.com.tw/>），園區相關資訊請報名教師先行瀏覽，如有變動將以網站資訊為主。

(四)補助經費：每梯（車）次補助新臺幣（以下同）6,000元，每校最多可申請補助3梯次，每梯次至少需30位師生報名參與。補助經費可用於交通、保險（學生）、膳費（含教師及學生）與雜支等，不足部分由學校自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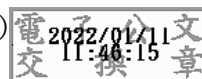
(五)核結方式：參與學校請於活動結束後2週內，檢送統一收據、經費收支明細表、原始憑證及成果報告送（寄）至楓樹國小學務處（333桃園市龜山區光峰路277號，楓樹國小學務處王國鐘主任收），各校請自留影本核銷及存檔。

四、本案連絡人：楓樹國小王國鐘主任（電話：03-3206166分機310）。

五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、展區導覽資訊、報名表、經費支出明細表及成果報告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